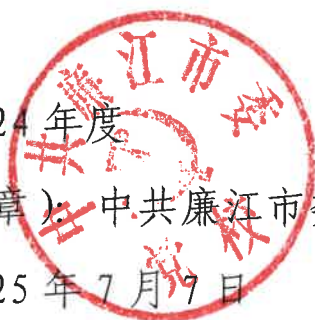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中共廉江市委党校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7 日



根据《廉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廉财绩〔2025〕4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工作，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中共廉江市委党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中共廉江市委党校（廉江行政学校）是中共廉江市委的重要组成部分，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科级，无下级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

2. 根据《关于印发中共廉江市委党校 廉江行政学校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廉机编〔2012〕54 号）与《关于市委党校调整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廉机编〔2024〕2 号）文件核定，我校事业编制 31 名。其中：用于行政管理和教务等工作人员的参公管理编制 15 名，用于教学、科研等专业技术工作人员的事业编制 16 名。2024 年末在职 24 人、离退休 21 人。

3. 单位工作职能：

① 学习、研究和宣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并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② 按照党中央、省委、湛江市委和廉江市委有关文件规定，培训轮训全市乡科级干部、中青年后备干部、基层党员干部。

③ 承办市委和市政府以及相关部门举办的专题研讨班,开展多种形式的委托培训和合作培训。

④承担全市干部在线学习和网络教育培训平台的教学和管理任务。

⑤开展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围绕廉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实践问题开展应用性研究,承担市委和市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为市委和市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

⑥对镇(街道)党校进行业务指导。

⑦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严格落实从严治校, 牢牢把握“党校姓党”。

2. 抓好各类培训, 发挥党校主阵地作用。

3. 创新教学方式, 突出教学成效。

4. 加强科研工作, 发挥好“智库”作用。

5.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提高师资水平。

6. 开展党校迁建前期准备工作。

7. 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 切实做好综治、维稳、禁毒、乡村振兴、创文、工会、妇委及其他工作。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资金, 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1. 按照党中央、省委、湛江市委和廉江市委有关文件规定培训轮训党员干部, 按照培训计划, 完成干部培训轮训任务。

2. 持续抓好干部在线学习工作, 多样化加强干部学习。对接

校外培训班，全力做好培训服务。

3. 始终坚持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部署，紧扣廉江市经济发展的热点、难点和焦点问题，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开展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

4. 开展党校迁建准备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预算收入总额 506.01 万元，预算支出总额 571.22 万元。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收入总额 506.01 万元，决算支出总额 571.22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确保我单位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廉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廉财绩〔2025〕4 号）文件要求，评价小组成立情况如下：

1. 评价小组成员构成：

组 长：罗立章 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校委委员

副组长：揭英艳 市委党校副校长、校委委员

组 员：黄天上 市委党校副校长、校委委员

罗 珊 市委党校校委委员

谢松晓 市委党校行政股股长

黄仪林 市委党校教务股股长

梁燕玲 市委党校干部在线学习管理股股长

许伟雄 市委党校政治教研室主任

揭海业 市委党校经济教研室主任

陈淑贤 市委党校乡村振兴研究室主任

赖俊任 市委党校办公室副主任

郑大枢 市委党校 会计

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校行政股），由揭英艳兼任办公室主任，谢松晓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组织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工作。

2. 小组人员职责分工

组长：负责 2024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领导 2024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

组员：按工作职责填写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撰写本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报告，收集整理有关材料报行政股，由行政股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数据。

（三）自评工作过程。我单位领导高度重视，及时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部署工作任务，落实责任到人。财务人员根据评价指标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对财务资料和统计数据汇总、分析，如实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自评数据表和项目执行情况等佐证资料，对我单位整体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按评价方法进行自我绩效评价。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单位按通知及时向廉江市财政局报送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我单位对照文件要求查阅、核实资料如实填写,做到自评材料有据可查,保证高标准高质量,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单位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在 2024 年预算年度内,圆满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方面均达到相关规定标准。中共廉江市委党校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 100 分,自评等级“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按照我单位的部门职责,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根据人员经费标准、日常公用经费定额计算确定经费预算及本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对不同的项目和用途进行合理分配。

（2）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严格遵守市财政 2024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按照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编制。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编制预算准确度 100%。

(4) 目标设置(目标科学性): 我单位编制的预算符合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和制定好绩效指标的产出指标和社会经济效益。

2. 预算执行情况

(1) 按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相关指标分析情况:

保障措施(制度措施的健全性): 2024 年我单位按照规定制定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等规章制度。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支出管理(财务合规性): 我单位资金支出规范, 项目监管由校班子会议集体研究决定, 按会议决定办理审批手续后, 开展项目。财务人员负责收支使用情况的监督和各种帐簿凭证票据现金支票的保管。按照领导意见, 不断改进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规范, 执行会计核算制度, 按规定设专账。各项开支报销按市财政局的有关规定执行, 各项经费按财政划拨专款专用, 不准挪用或超支, 账目专列专用。

项目管理(项目实施程序): 项目(专项)支出合规性,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的规定; 我单位项目支出实施执行规范。我单位预算编制按照市财政 2024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 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 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按照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编制, 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对需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的项目, 我单位严格履行相关制度执行。按照规定我单位项目实施

过程规范。

项目管理(项目监督):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所实施项目(专项工作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和督促。

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安全性):我单位制定了《中共廉江市委党校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管理固定资产工作;我单位严格按照资产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有关制度管理规定;我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处置国有资产的收入及时上缴市财政局;我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我单位无发现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

资产管理(固定资产利用率):我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785.99 万元,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785.99 万元。

人员管理(在职人员控制率):2024 年我单位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77%(24/31×100%)。

部门产出绩效(效果性):2024 年我校举办各级各类培训班 10 个,共培训干部 5300 余人。其中举办主体班 3 个,有新提拔科级干部培训班、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全国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廉江分课堂;承办培训班 7 个,有湛江市党委政法委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暨政治轮训班(5 期)、湛江市组织人事科长履职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廉江分课堂、湛江市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廉江分课堂、廉江市“美丽庭院”建设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班、廉江市

中小学“千名党员思政课教师进党校”专题培训班、廉江市“万名普通党员进党校”培训班、廉江市保密干部专题培训班等。充分发挥党校教育培训干部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促进党员、干部政治素质提高、党性锻炼增强、能力提升。

我校5名教师作为市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基层理论宣讲团成员，积极开展理论宣讲活动，打通理论宣讲的最后一公里，到城南街道、石岭镇、石颈镇等镇（街）进行宣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校园、进村入户等，听取宣讲的党员、干部、群众达1000余人。

部门产出绩效（公平性）：我单位建有群众信访制度，群众可通过邮寄、现场来访（设有专门信访接待室）等方式提交材料。2024年无群众上访，信访人次为0。

3. 预算监督情况

（1）信息公开（预决算）：我单位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编制2024年的预决算，并及时在网站公开。

（2）信息公开（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目标批复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在网站公开（公开内容与财政局批复一致）。

（3）信息公开（自评材料）：按照自评材料的规定范围要求及时在网站公开了自评报告、自评基础数据表、评分表，且内容规范、真实、完整。

（4）绩效自评（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按照2024年廉江市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本单位的自评

工作并按时向财政局报送材料。

(5) 绩效自评(自评材料报送质量):认真对照文件要求查阅、核实资料如实填写,做到自评材料有据可查,保证高标准高质量,并对所报送自评材料(表格内容、自评报告、自评基础数据表、自评评分表)真实、齐全,佐证材料规范、完整性负责。

4.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2024 年我校举办各级各类培训班 10 个,共培训干部 5300 余人。其中举办主体班 3 个,有新提拔科级干部培训班、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全国新录用公务员初任培训班廉江分课堂;承办培训班 7 个,有湛江市党委政法委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暨政治轮训班(5 期)、湛江市组织人事科长履职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廉江分课堂、湛江市管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廉江分课堂、廉江市“美丽庭院”建设工作推进会暨业务培训班、廉江市中小学“千名党员思政课教师进党校”专题培训班、廉江市“万名普通党员进党校”培训班、廉江市保密干部专题培训班等。充分发挥党校教育培训干部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促进党员、干部政治素质提高、党性锻炼增强、能力提升。

我校 5 名教师作为市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基层理论宣讲团成员,积极开展理论宣讲活动,打通理论宣讲的最后一公里,到城南街道、石岭镇、石颈镇等镇(街)进行宣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校园、进村入户等,

听取宣讲的党员、干部、群众达 1000 余人。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4 年，中共廉江市委党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中心大局，聚焦主业主课，牢牢把握“党校姓党”原则，坚持党建引领，认真落实党员干部培训、创新调研等工作，认真做好党校迁建、精神文明建设、创文、综治、禁毒、计生、普法、保密、档案管理等各项工作，较好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党校交办的各项任务。

（3）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项目（专项）支出合规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的规定；我单位项目支出实施执行规范。我单位预算编制按照市财政 2024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按照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编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三）存在问题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学习不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不足。
2. 虽然完成了绩效评价，但评价结果没有得到充分应用。

（四）改进措施

1. 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增强整体支出绩效管理。
2. 加强结果应用与反馈。建立健全绩效信息反馈机制，部门

内部各环节之间要加强沟通协调，及时反馈绩效目标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